

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選一字第10931502771號

附件：更正前後投開票所設置地點對照一覽表

主旨：公告更正高雄市第3屆市長韓國瑜罷免案投開票所設置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30條第1項暨高雄市烏松區公所109年5月28日高市烏區民字第1093072540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更正高雄市第3屆市長韓國瑜罷免案投開票所設置地點，如附件。

主任委員 陳雄文

附件

高雄市第3屆市長罷免案
更正前後高雄市投開票所設置地點對照一覽表

編號	更正情形	投開票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村里	所屬鄰別	備註
0728	更正前	仁美福德祠	高雄市烏松區仁美里仁美路7巷2號	仁美里	3-9, 11-14, 39	
	更正後	仁美福德祠	高雄市烏松區仁美里仁美路27巷5號	仁美里	3-9, 11-14, 39	